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天首发展　　公告编码：临 2018-61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出售公司持有的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海氨纶”）22.26%的股权，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与浙江绍兴五洲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印染”）签署了《关于浙江四海氨纶纤维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相关信息详见披露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指定媒体上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临[2018-43]）；该事项经公司 2018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信息详见披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指定媒体上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8-44]），2018 年 9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临[2018-54]）。本公司本次拟出售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申请股票停牌。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有序推进，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开展审计、评估等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 10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